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第四屆第十二次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監事會全體成員(「監事會」)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本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司第四屆第十二次監事會會議通知於2010年3月10日以傳真和電郵方式發出。本次監事會會議於2010年3月26日在本公司所在地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四十五號二樓會議室召開。會議應到監事3人，實到監事3人。監事會主席楊秀微女士主持了會議，會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

經過審議，會議以3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的表決結果一致通過了如下事項：

- 一、本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
- 二、本公司2009年度監事會報告；
- 三、本公司2009年度財務報告；
- 四、對本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的書面審核意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的。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中國廣州，2010年3月26日